



第六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6

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最后执行情况报告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最后执行情况报告（A/62/555）。该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已于 2005 年 5 月 20 日结束。
2. 如报告表 1 所示，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在 1999 年 10 月 25 日成立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东帝汶过渡当局和东帝汶支助团的摊款和自愿捐款所得收入、利息和其他收入共计 2 034 505 000 美元，同期净支出为 1 803 102 000 美元，剩下未支配余额 231 403 000 美元，退还给会员国的款项为 225 426 000 美元。因此，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资金余额为 5 977 000 美元。
3. 大会在第 61/282 号决议第 9 至 12 段中，除其他外，决定对已经向支助团履行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将把 2006 年 6 月 30 日终了的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 31 835 9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贷记其名下，对未向支助团履行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将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大会还决定，贷项应加上同期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4 800 美元，并鼓励应得贷项的会员国将贷项转入其尚有未缴摊款的账户。
4. 如秘书长的报告表 2 所示，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支助团的现金资产为 15 800 000 美元，而东帝汶过渡当局和东帝汶支助团的负债总数为 35 208 000 美元，其中包括应付给会员国的 31 584 000 美元和其他债务 3 624 000 美元，现金短缺为 19 408 000 美元。正如报告第 12 段所示，短缺的主要原因是尚未收



到摊款 24 985 000 美元。因此可用现金将不足以用来执行大会第 61/282 号决议作出的各项决定。

5. 在报告第 13 段中，秘书长建议大会从 2007 年 6 月 29 日起暂停执行其第 61/282 号决议第 9 至 12 段关于处置应付给会员国的 2006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 31 835 900 美元的各项规定，直至收到未缴摊款为止，并在东帝汶支助团特别账户中留存支助团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现金资产 15 800 000 美元。

6. 经询问，咨询委员会获悉，在大会批准目前正在审议的非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中乍特派团）拟议预算以及收到摊款前，这些特派团的所需现金将通过向包括东帝汶支助团在内的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维持和平准备基金贷款解决。委员会进一步获悉，目前正在通过共计 9 930 万美元的承付款，由维持和平准备基金支付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中乍特派团和索马里规划小组的现金需求，该基金还剩下可用余额 5 070 万美元。

7. **尽管有上文第 6 段中的考虑，咨询委员会建议，将东帝汶支助团账户中的可用现金余额还给会员国。**
